

就貸生補繳退費 10日起辦理

新聞萬花筒

【本報訊】本學期加退選後就貸生收退費，自本月10至20日辦理。補繳、退費單，將於10日前由各系所轉發同學親自簽收，請簽收後務必儘速至出納組淡水校園B304室或台北校園105室辦理；補繳費者亦可用信用卡及ATM轉帳方式繳費。有關加退選後就貸生之學雜費補繳或退費名單，可至會計室網站查詢（<http://www2.tku.edu.tw/~fc>）。出納組夜間及假日配合辦理補繳、退費時間：台北校園10日至13日下午5時至7時、14日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1時至4時；淡水校園10日至13日下午6時至8時。未完成補繳費者將無法辦理100學年度第1學期預選課程，畢業生不得領取證書。

2011/05/06